

# 西安市长安区高桥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我街道办隶属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委会，为行政单位。主要职责为：宣传法律政策，促进村民自治；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加强社会管理，创造良好环境；发展公益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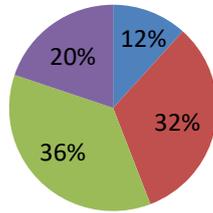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决算包括高桥街道办事处的决算。

##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我街道办设置 10 个内设科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征地拆迁办公室、经济发展科、社会事务科（计划生育科）、财政科、城市管理科、民政科、三资科、司法信访科、国土所。2017 年底，高桥街道财政供养在职人员共计 49 名，其中行政 13 名，事业 36 名，其他人员 40 名，离退休人员 22 名。

## 人员情况

■ 行政编制 ■ 事业编制 ■ 其他人员 ■ 离退休人员



## 四、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组织各支部以“学经验、补短板、争一流”为主题赴蓝田县交流学习优秀党建经验，开展党建追赶超越擂台赛 4 次。

2、年底在辖区 16 个村及 5 个非公企业支部组织开展了“双述双评”工作，创新性的将村三委会干部全部纳入评议范围，将评议成绩与干部绩效挂钩。

3、围绕“真脱贫、脱真贫”精准发力、靶向施策确保困难群众如期脱贫。悬挂宣传横幅 600 余条，张贴宣传彩页 4 万余份，向群众发放宣传册 3 万余本，制作大型宣传喷绘 100 余幅，组织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 6 次。对辖区 6000 余户进行全面摸底，对初筛符合条件的贫困对象进行街村两级评议、两级公示，并逐户进行两级联审，最终确定建档立卡户 58 户 136 人。

4、完成“民情大数据地图”和“智慧津西”基础数据采集工作，填表 2.5 万余张、信息录入 6 万余条、制图 85 份；开展行政效能革命，打造规范化便民大厅。

5、大力开展“铁腕治霾”工作，取缔散乱污企业 9 家，整改 5 家，取缔散乱污企业 9 家，整改 5 家，定期开展巡河工作，加大对河道非法采砂、违法建设、乱倒垃圾打击治理力度，查处非法采砂船 12 艘，按期完成沔河截污任务。认真开展“三夏”、“三秋”禁烧工作。

6、超额完成征地任务，全年征地 1562 亩，交地 1868 亩，超任务完成流转土地 4950 亩。

##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1、收入支出与上年度对比分析

指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比上年增减	增减%
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	——	——	——
1. 本年收入	28,210,451.82	7,850,730.95	20,359,720.87	259.34
其中: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885,769.58	7,819,413.35	5,066,356.23	64.7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15,324,682.24	31,317.60	15,293,364.64	48,833.13
2. 本年支出	24,020,050.44	6,905,549.33	17,114,501.11	247.84
其中: 基本支出	12,632,513.88	6,654,213.62	5,978,300.26	89.84
(1) 人员经费	8,898,311.57	4,917,232.95	3,981,078.62	80.96
(2) 日常公用经费	3,734,202.31	1,736,980.67	1,997,221.64	114.98
项目支出	11,387,536.56	251,335.71	11,136,200.85	4,430.81
(1) 基本建设类项目				
(2) 行政事业类项目	11,387,536.56	251,335.71	11,136,200.85	4,430.81

由于 2017 年行政区划的变更，年底做决算时将当时沔东的财政拨款划到其他收入里面，导致其他收入金额变大。在以前年度做决算时未将民政资金计入其中，但是 2017 年度根据上级要求对民政资金

也进行了决算，导致 2017 年项目支出增大。

## 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总收入为 2821.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288.58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45.68%，其他收入 1532.47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54.32%。其中财政拨款基本收入 1200.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42.57%；财政拨款项目收入 1620.17 万元，占总收入的 57.43%。

##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总支出 240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3.25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59%，（人员支出 889.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05%；商品及服务支出 373.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54%；），项目支出 1138.75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41%。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度对比分析

指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比上年增减	增减%
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	——	——	——
财政拨款收入	12,885,769.58	7,819,413.35	5,066,356.23	64.79
2. 本年支出	8,695,368.20	6,874,231.73	1,821,134.47	26.49
其中：基本支出	4,888,001.82	6,622,896.02	-1,734,894.2	-26.20
（1）人员经费	2,843,523.55	4,885,915.35	-2,042,391.8	-41.8
（2）日常公用经费	2,044,478.27	1,736,980.67	1,997,221.64	15.40
项目支出	3,807,366.38	251,335.71	3,556,030.67	1414.85
（1）基本建设类项目				
（2）行政事业类项目	3,807,366.38	251,335.71	3,556,030.67	1414.85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288.58 万元，较上年上涨约 64.7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城乡环境卫生经费增加。本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为

380.74 万元，大约是上年的 14.15 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城乡环境卫生费用增加。本年度各项工正常开展吗，资金运行状况良好。

## **2.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69.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 146.6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信访事务 17.1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农村环境保护 9.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3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83.09；农林水支出——水利 10.08 万元；农林水支出——扶贫 5.81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15.32 万元。

## **3.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 869.54 万元。人员经费 294.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3.9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6 万元，主要用于街办人员工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等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540.16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16 万元，用于维持街办日常工作的运行。其他资本性支出 34.95 万元，用于必要的办公设备更新购置支出。

##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数据。

### **（三）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1.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4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2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2.52%。

具体情况如下：

1、无因公出国费用。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3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32 批，980 人次。开支的内容主要是街办用来接待外来人员。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0.04 万元，原因是减少了外来人员的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2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9.9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司法信访科因为业务需要购买公车一辆。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2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厉行节俭的各项要求，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的要求，车辆维修费，保险费，加油费和车辆通行费减少。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比上年增加了两辆，土储中心拨入车辆一辆，街办为司法信访科购买公车一辆。

## 六、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无绩效管理项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高桥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 373.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9.72 万元，增长率为 114.98%。主要原因是街办人数增加，新进 30 多个劳务派遣人员；并且，上级部门对人员费用的标准进行了上调。

### (二)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资产 2044.1 万元，办公用房 335.21 万元，共有车辆 11 辆，共计金额 74.43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205.18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了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支出增长率，衡量行政单位支出的增长水平。计算公式为：

$$\text{支出增长率} = (\text{本期支出总额} \div \text{上期支出总额} - 1) \times 100\%$$

6. 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text{项目支出比率} = \text{本期项目支出数} \div \text{本期支出总数} \times 100\%$$

7. 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占总支出的比率，衡量行政单位的支出结构。计算公式为：

$$\text{人员支出比率} = \text{本期人员支出数} \div \text{本期支出总数} \times 100\%$$

$$\text{公用支出比率} = \text{本期公用支出数} \div \text{本期支出总数} \times 100\%$$

高桥街道办事处

2018年9月25日